

附件：廉洁承诺书
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深圳市分行）：

本公司（单位）参与贵行比亚迪“票据e承”业务委托监管项目采购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自律规定，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决不做损害双方和第三方的合法利益的行为，特承诺如下：

一、客观真实反映自身情况，按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保证响应文件及材料真实完整、合法有效，自觉接受采购人对本公司（单位）的资质审查；遵守采购评审纪律，不干预、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；按规定时间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。

二、截至报名截止日（或递交响应文件之日），本公司（单位）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三、本公司（单位）所提供产品/服务未被列入《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》。

四、本公司（单位）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、授权代表人未被列入《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人员名单》。

五、本公司（单位）法定代表人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采购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（业务主管）部门、采购管理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。

六、本公司（单位）承诺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。

七、不向采购人高管人员、使用需求（业务主管）部门、采购管理部门关键岗位人员及其亲属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。

八、合法正当参与采购，不围串，不诋毁采购任何一方的名誉或进行虚假恶意投诉，不以其他方式排挤其他供应商。

九、本公司（单位）若处于被责令停业、破产状态，处于非正常的营业等状况，及时告知贵行。

十、本公司承诺具有项目履约的能力；不参与联合体报名，不转包、分包。

若违背上述承诺，本公司（单位）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，接受中国农业银行依法

依规所做出的处理决定，赔偿因此所造成的中国农业银行的全部损失。

供应商名称（公章）：

授权代理人(签字)：

日期：